

# 逢甲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 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新冠肺炎)」防疫措施公告

111.02.16

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警戒等級，本校 111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之面試皆依招生簡章原訂日期(111 年 3 月 5、6、12 日)如期舉行。為因應「新冠肺炎(COVID-19)」防疫，有關下列應試防疫規定，請考生務必配合辦理：

## 一、**確診、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考生，請主動通報本校：**

(一)若為「**確診**」、「**居家隔離**」及「**居家檢疫**」者，請切勿到校應試，考生應於**面試一周前**檢附證明文件申請視訊面試。

(二)若為「**自主健康管理**」者，應於考試前主動告知本校各系所承辦人員，俾便安排至**備用試場**應試。聯絡電話：總機 04-24517250 轉各系所分機(詳列於簡章分則)。

**二、提早到校，量測體溫：**面試考生請依各系所公告之面試時間及地點提前辦理報到(詳見本校招生網頁-招生總覽、各系所網頁公告)，並配合**量測體溫及手部酒精消毒**等防疫工作。

**三、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：**如有發燒(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)或咳嗽等呼吸道感染不適症狀，應主動告知試務人員，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後，方得依試務人員指示至**備用試場**應試。

**四、考生須配戴口罩應試：**試場為相對群聚及密閉空間，為保護自己及他人，**本次考試應試期間須全程配戴口罩，請考生提前準備**。考生配戴口罩應試過程，當試務人員查核身分時，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查驗，辨識身分後再戴回。

**五、不開放陪考：**本次考試不提供陪考人員休息室，為避免發生群聚或交叉感染，如非必要，請考生親友不要陪考。

六、本校將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布疫情資訊，適時調整防疫措施，相關消息將公告於本校招生網頁周知，不再以書面通知，請考生留意網頁訊息並配合辦理。

七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洽本校招生處招生行政組(聯絡電話：04-24517250 轉分機 2181-2187；Email：[admission@fcu.edu.tw](mailto:admission@fcu.edu.tw))。